淮供〔2020〕16号

关于印发《淮南市供销社2020年

安全生产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区）供销社、各直属单位（留守处）：

现将《淮南市供销社2020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淮南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0年5月15日

淮南市供销社2020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

为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强化安全意识，完成安全管理目标，根据全市安全生产工作要点，结合供销系统自身实际，现制定市供销社2020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请认真贯彻落实。

一、总体思路和具体目标

2020年市供销安全生产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市关于安全生产的各项决策部署，以推进安全生产“铸安”行动常态化实效化和风险管控“六项机制”制度化规范化为抓手，坚持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深入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突出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安全防范工作和安全服务工作，进一步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健全完善安全生产治理体系，持续强化安全生产基础建设，提升安全治理能力，不断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继续坚持“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有效防范较大事故、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两下降”的工作目标，为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营造稳定的安全生产环境。

具体目标是：完成市政府下达市供销社2020年安全生产控制指标任务，努力实现全系统安全生产零事故。

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1．持续推进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的宣贯教育活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中央政治局第十九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和1月23日就“2019年全国生产安全事故主要特点和突出问题”作的重要批示精神，有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纳入理论中心组学习和党校干部培训内容。组织“铸安”宣传队深入各地、各行业领域加强学习贯彻，进一步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真正做到入脑入心，见诸行动。

2．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深刻吸取江苏响水“3·21”特别重大爆炸等事故教训，深入推进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切实加强疫情防控期间复工复产企业安全防范和安全服务工作，适时组织开展重点行业领域专项督导，严防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3．推动落实安全生产改革发展重点任务。加大贯彻落实省、市《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力度，按照《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重点任务分工》，进一步明确责任、措施和要求，加强专项督导，适时组织开展任务落实情况“回头看”，确保2020年各项任务措施落地生根。

三、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1.压实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责任。进一步完善评价指标、创新方式方法，开展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检查，切实发挥考核检查的“指挥棒”作用。推动《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淮南市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落到实处。按照市安委会统一部署，强化党政领导干部“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将安全生产纳入党组会及其成员职责清单，明确供销社领导干部年度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2.严格落实部门监管责任。坚持“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推动各企业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全面落实市安委会、市供销社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有效防范化解行业领域重大安全风险。

3.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大力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工作，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的经济杠杆、差异化监管等激励措施，加强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强化企业安全基础管理，提升企业安全生产水平。严格高危行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进一步健全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五落实五到位”（五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组织机构、管理力量、报告制度落实，五到位：安全责任、安全投入、安全培训、安全管理、应急救援到位），明确从主要负责人到一线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职责范围和考核标准，做到简明扼要、通俗易懂、便于操作、适时更新，不断强化企业安全管理基础。

4．切实发挥安全生产专项领导小组作用。按照《淮南市安全生产委员会专项领导小组工作规则》（淮安﹝2019﹞15号），建立健全专项领导小组工作运行机制，实行安全生产与职能工作同计划、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同落实，定期召开安全生产形势分析会，听取留守处、工作汇报，定期向市安委会报告有关工作。

5．强化事故调查处理。完善事故调查处理工作机制，规范事故调查处理工作程序，严格执行事故整改评估制度，督促事故整改措施落实到位。

四、深入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健全安全预防控制体系

1．健全安全预防体系。坚持生产安全隐患月排查月通报制度，做到一月一排查，一月一通报，不留盲区、不留死角。对重大安全隐患进行挂牌督办，做到隐患整治责任、措施、资金、期限和应急预案“五落实”，确保按期完成整治任务。扎实开展“1+8+N”安全生产重大风险防范化解工作，落实月度会商研判机制，及时解决苗头性、倾向性问题。

2. 强化火灾风险防控。持续推进冬春、夏季火灾防控和电气火灾等各项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紧盯仓库厂房**、**出租门店、汽车拆解市场、废弃库房等，重点整治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装修装饰、疏散通道不畅通、违规存放易燃易爆危险品、违规私拉乱接电力线路、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等突出风险，加大执法检查和联合惩戒力度。

五、巩固提升安全生产基础保障体系

1．完善社会化市场化的风险防控制度。宣传落实好《安徽省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办法》，鼓励企业职工和家属检举重大风险隐患和企业违法行为，激励全民参与、监督、支持安全生产工作。支持新闻媒体对安全生产领域进行舆论监督。推动高危企业规范提取使用安全生产费用，督促高危企业全面投保安全生产责任险，推动落实安责险保险机构事故预防技术规范。规范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管理，建立完善安全生产领域以信用体系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

2．提升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能力。加强应急预案管理，将企业预案的编制、评审、公布、备案、实施以及应急资源信息填报等工作纳入执法检查的重点内容。组织开展淮南市安全生产应急演练。以综合性应急救援任务为牵引，深入开展消防实战演练，加强多种形式消防力量的管理使用。

3．加强安全管理队伍建设。切实加强作风建设，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健全完善激励约束机制，督促广大干部履职尽责、动真碰硬、担当作为。加强专业能力建设，强化乡直属企业、留守处安全监管力量，开展基层一线工作人员培训。加强专职安全监管员管理，做到基层管理专人专职专责，探索实行安全检查计划制度，做实专职安全监管员安全检查权、安全隐患报告权和督促整改权，确保基层安全管理扎实有效。

4．推进安全生产宣教培训工作。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法治宣传教育，强化落实普法责任制，开展法治文化建设，努力营造浓厚的安全生产法治氛围。创新“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江淮行”“安康杯”竞赛、“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安全生产法宣传周”“消防安全日”“交通安全日”等活动组织形式。加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社会化宣传教育，提升供销系统员工安全素质，增强应急意识和技能。

六、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1．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按照市安委会统一部署，深入分析安全生产共性问题和突出隐患，深挖背后的深层次矛盾和原因，全面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制定深入学习宣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全面推动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2个专题方案，并认真组织实施。

2．全面深入排查治理安全风险隐患。针对本系统领域和重点单位场所、关键环节安全风险隐患进行全面细致排查治理，建立问题隐患和制度措施“两个清单”，坚持边查边改，立查立改，切实将风险隐患解决在萌芽之时、成灾之前。